

ZTE Q802C

快速指南

法律声明

版权所有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本资料著作权属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著作权人书面许可，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摘录、复制或翻译。

侵权必究

对本说明书中的印刷错误及与最新资讯不符之处我们会及时改进。这些改动不再事先通知，但会编入新版文档中，中兴通讯保留最终解释权。

本说明书中的图片仅为示意图，如果图片和实物不一致，请以实物为准；有关手机结构、电池与充电器的其他相关参数请参见实物。根据您所购买产品的型号及功能不同，随机附带的配件会有所不同，请以包装盒内实物为准。

商标声明

- ZTE中兴** 和 **ZTE** 是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商标。
- 本说明书中出现的其他产品名称、公司名称、服务名称的商标及所有权由其各自的所有人拥有。

版本号：R1.0

发布日期：2014-09-01

物料代码：079584506754

本手机支持LTE网络、CDMA 网络和GSM网络，其中GSM网络仅在国际漫游状态下对中国电信双模卡可用。

* 使用手机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管。

1

认识主屏幕

主屏幕是您访问手机上的所有功能的起点。它会显示窗口小部件、快捷方式和其他功能。



主屏幕的两侧还有更多延伸界面，用以放置更多的快捷方式和窗口小部件。

提示：长按主屏幕空白处，可以对窗口小部件、应用、壁纸和特效（指主屏幕切换效果，滑动主屏幕时可以看到这个效果）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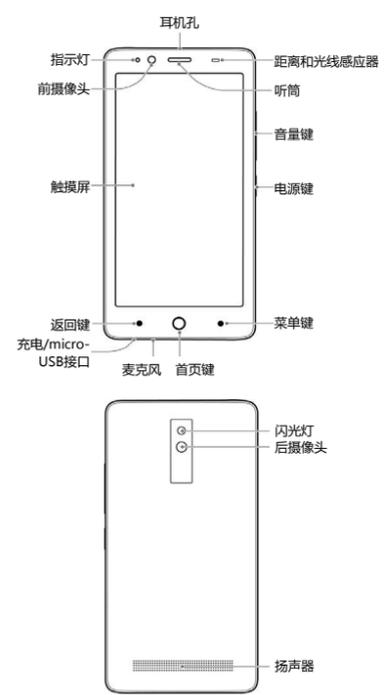
使用文件夹功能

您可以对新生成的文件夹重新命名，这样就可以方便地管理不同种类的应用了。

- 按住应用小图标将其拖动到屏幕上方便不同类别的文件夹或新建文件夹内，从而自动生成文件夹。
- 点击新生成的文件夹图标可以查看该文件夹的内容。
- 点击文件夹名称即可进行重命名。

了解您的手机

该手机只可使用美标耳机，欧标耳机无法使用



3

使用前准备

安装 micro-UIM卡 / microSDHC™卡

- 如图所示，拆下电池后盖。
- 将micro-UIM卡的金属触点朝下，按箭头所示的方向和位置插入卡槽，micro-UIM卡缺口方向依照卡槽形状。
- 按图中所示将存储卡插入存储卡槽。

4

说明：

- 在安装/拆卸micro-UIM卡和microSDHC卡之前，建议使手机处于关机状态。
- microSDHC标志是属于SD-3C有限责任公司的商标。

注意：

请使用运营商提供的标准micro-UIM卡。切勿插入其他类型或者经过裁剪的micro-UIM卡，以免损坏手机。

为电池充电



注意：

- 本机附带的锂电池为不可拆卸的内置电池，严禁拆卸电池。
- 在手机电量极低时，可能会出现充电片刻后依旧不能开机的情况。这时，请再连续充电20分钟以上之后再试。如果长时间充电后依然无法使用，请与售后联系。

说明：

当您的手机出现异常需要复位时，您可以尝试通过长按电源键约15秒的方式进行重启。

5

操作触摸屏

| | |
|--|--|
| 点击： 您可以通过点击屏幕选择屏幕上的项目、打开应用、使用键盘输入或按屏幕下方的按键。 | |
| 长按： 持续点击该项，直到相应操作发生后再松开手指。 | |
| 拖动： 点击并按住某一项片刻，然后在手指不离开屏幕的情况下，将手指在屏幕上移动到目标位置。 | |
| 滑动： 用手指在屏幕表面快速移动，且手指从一开始轻触屏幕就不停止移动。 | |
| 双击： 在网页、地图或其他屏幕上快速地点击两次可执行缩放操作。 | |

6

说明：

要将快捷方式从文件夹中移出，只需将相应的图标从文件夹中拖动到主屏幕即可。

通知面板

从状态栏向下拖动以打开通知面板。如欲关闭通知面板，向上拖动屏幕底部的横条。

在通知面板的**通知**项中，可以查看消息通知。在通知面板的**控制开关**项中，可以查看设备的当前设置。并可以进行开关设置：

- 静音：**启动或取消静音模式。
- 振动：**启动或取消振动模式。
- WLAN：**启动或取消 WLAN 功能。
- 移动数据：**启动或取消数据连接。
- 蓝牙：**启动或取消蓝牙功能。
- GPS：**启动或取消 GPS 功能。
- 自动旋转：**允许或防止旋转设备时界面旋转。
- 飞行模式：**启动或取消飞行模式。
- WLAN 热点：**启动或取消 WLAN 热点功能。
- 手电筒：**启动或取消手电筒功能。
- 中国电信 WAP 设置 / 中国电信互联网设置 CTNET：**可以选择中国电信WAP或CTNET作为移动数据接入点。

您可以对新生成的文件夹重新命名，这样就可以方便地管理不同种类的应用了。

- 按住应用小图标将其拖动到屏幕上方便不同类别的文件夹或新建文件夹内，从而自动生成文件夹。
- 点击新生成的文件夹图标可以查看该文件夹的内容。
- 点击文件夹名称即可进行重命名。

输入文本

您的手机支持Android键盘、搜狗输入法和讯飞输入法。在文本输入界面（以下以谷歌拼音输入法为例），手机屏幕顶部状态与状态栏会出现键盘小图标。打开通知面板，点击**选择输入法**即可实现输入法快速切换。

说明：

屏幕虚拟键盘布局会随所使用的输入法和使用场景而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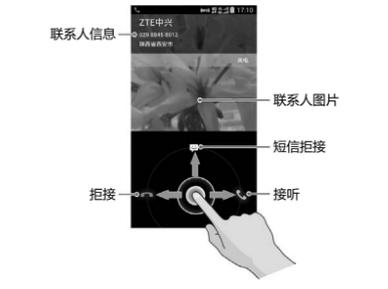
拨打和接听电话

拨打电话

点击常用功能区域的信息图标，或点击 > **拨号** 打开拨号键盘，输入呼叫的号码进行呼叫。



接听或拒接来电



查看联系人

通过联系人功能，您可以查看或管理您的联系人。点击常用功能区域的联系人图标，或点击 > **联系人** 即可打开联系人列表。



- 联系人分为三个标签页：拨号、联系人及收藏。
- 拨号：**输入联系人姓名或号码进行拨号。
 - 联系人：**查看并管理联系人列表，设置个人资料。
 - 收藏：**查看并管理常用联系人列表。

发送信息

在某些场合，您可能需要发送信息与他人进行联系。

- 点击常用功能区域的信息图标，或点击 > **信息** 打开信息应用并查看收件箱。
- 点击屏幕下方的 图标开始编辑信息。
- 按照界面指示输入联系人号码，信息，或添加附件。
- 点击 图标即可发送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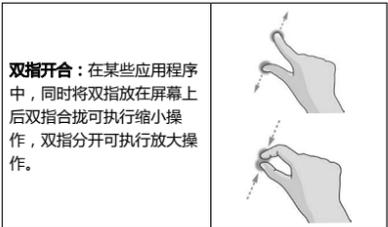


说明：当您添加完附件后，文字短信会变成彩信。

发送电子邮件

初次使用时，您需要设置自己的邮件账户。设置完成后，账户会进行同步。随后，您的邮件就会显示在手机上了。

点击 > **电子邮件** 进入邮箱。



个性化设置

第一次使用该手机时，您可能需要根据个人喜好，对手机的相关功能进行简单的设置，如时间和日期、来电铃声、按键音、音量、壁纸等。

要对您的手机进行简单设置，请从主屏幕点击 > **设置**。

- 声音：**设置音量、铃声、响铃方式等。
- 显示：**设置屏幕亮度、壁纸、自动锁屏时间等。
- 语言和输入法：**设置系统语言、输入法等。
- 日期和时间：**设置日期、时间等。



7

保修条例

- 保修政策
- 中兴通讯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移动电话机（以下简称手机）产品三包服务（包括包退、包换和包修）的有关规定，为消费者提供满意的售后服务。消费者购买的手机在三包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需同时持有经销商盖章的手机三包凭证和购机发票原件至中兴通讯手机售后服务中心或授权维修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其他事宜按国家关于手机的三包规定执行。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7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选择在经销商处选择退货、换货。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15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授权售后服务网点选择换货或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3个月内，若手机数据线、耳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12个月内，若手机主机及充电器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6个月内，若手机电池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三包期自购机发票开具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的最后一天为法定节假日时，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有效期的最后一天。
 - 购机发票和三包凭证是消费者享受三包权利的凭证，请妥善保管。
 - 三包凭证请认真填写，请勿涂改，否则无效。

- 保修限制条款
- 三包服务只针对正常使用下出现的质量问题，若出现下列情况中任何一种，将导致手机主机及附件自动失去其保修资格。
- 未经中兴通讯许可和授权，消费者擅自拆装或维修。
 - 消费者自行修改手机操作系统、安装第三方手机ROM，以及下载、上传、安装非中兴通讯指定的第三方软件致使手机出现性能故障。
 - 使用非中兴通讯认证的不适当配件。
 - 消费者未依照手机说明书操作或其他使用不当导致的损坏。
 - 消费者进行了不正确的测试、保养、调试或其他变更引起的损坏。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 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热线：400-880-9999，0755-26779999。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拥有最终解释权。

保修条例

- 保修政策
- 中兴通讯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移动电话机（以下简称手机）产品三包服务（包括包退、包换和包修）的有关规定，为消费者提供满意的售后服务。消费者购买的手机在三包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需同时持有经销商盖章的手机三包凭证和购机发票原件至中兴通讯手机售后服务中心或授权维修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其他事宜按国家关于手机的三包规定执行。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7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选择在经销商处选择退货、换货。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15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授权售后服务网点选择换货或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3个月内，若手机数据线、耳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12个月内，若手机主机及充电器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6个月内，若手机电池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三包期自购机发票开具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的最后一天为法定节假日时，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有效期的最后一天。
 - 购机发票和三包凭证是消费者享受三包权利的凭证，请妥善保管。
 - 三包凭证请认真填写，请勿涂改，否则无效。

- 保修限制条款
- 三包服务只针对正常使用下出现的质量问题，若出现下列情况中任何一种，将导致手机主机及附件自动失去其保修资格。
- 未经中兴通讯许可和授权，消费者擅自拆装或维修。
 - 消费者自行修改手机操作系统、安装第三方手机ROM，以及下载、上传、安装非中兴通讯指定的第三方软件致使手机出现性能故障。
 - 使用非中兴通讯认证的不适当配件。
 - 消费者未依照手机说明书操作或其他使用不当导致的损坏。
 - 消费者进行了不正确的测试、保养、调试或其他变更引起的损坏。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 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热线：400-880-9999，0755-26779999。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拥有最终解释权。

| 中兴通讯移动电话三包凭证 | | | |
|--------------|---------|---------|--|
| (回执联) 编号： | | | |
| 产品信息 | 主机型号 | 机身号 | |
| | 产地 | 进网标志扰码号 | |
| | 标准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加厚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旅行充电器型号 | 序号 | |
| 用户信息 | 用户姓名 | 用户地址 | |
|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售机单位 | 购机地址 | |
| 售机信息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购机日期 | 凭证号码 | |

备注：

- 此证经中兴通讯授权售机单位盖章方可生效（售机单位盖章）。
- 详情请参阅网页保修条例。
- 以中兴通讯公司或其授权的维修网点开具的维修单作为维修记录，请用户妥善保管。

(贴条码处)

| 中兴通讯移动电话三包凭证 | | | |
|---------------|---------|---------|--|
| (售机单位存根联) 编号： | | | |
| 产品信息 | 主机型号 | 机身号 | |
| | 产地 | 进网标志扰码号 | |
| | 标准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加厚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旅行充电器型号 | 序号 | |
| 用户信息 | 用户姓名 | 用户地址 | |
|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售机单位 | 购机地址 | |
| 售机信息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购机日期 | 凭证号码 | |

备注：

- 此证经中兴通讯授权售机单位盖章方可生效（售机单位盖章）。
- 详情请参阅网页保修条例。
- 以中兴通讯公司或其授权的维修网点开具的维修单作为维修记录，请用户妥善保管。

(贴条码处)

使用WLAN

WLAN网络为您提供近距离的无线网络连接功能。

使用WLAN访问网络：

- 点击 > **设置** > **WLAN**，并打开WLAN功能。
- 点击 **菜单键** > **扫描** 查找可用的WLAN网络。
- 点击列表中的某个WLAN网络进行连接。

说明：

如果选择的是开放网络，手机将自动完成连接；如果选择的是安全性网络，则需要您输入密码。

使用蓝牙

通过蓝牙功能，您可以与其他蓝牙设备进行数据交换、使用蓝牙耳机欣赏音乐和进行通话。

使用蓝牙功能：

- 从主屏幕，点击 > **设置** > **蓝牙**，并打开蓝牙功能。
- 点击屏幕底部的**搜索设备**查找附近的蓝牙设备。
- 选择一个可用设备并与其配对。
- 配对完成后，设备之间即可进行数据交换。

共享网络与便携式热点

便携式WLAN热点

- 从主屏幕，点击 > **设置** > **更多** > **网络共享与移动热点**，并勾选**移动WLAN热点**。
- 点击配置WLAN热点，为您的WLAN热点设置相关参数，并保存。

此时，其他支持WLAN的设备即可搜索到您的无线网络。

| | | |
|--|----|--|
| | 14 | |
|--|----|--|

蓝牙共享网络

- 从主屏幕，点击 > **设置** > **蓝牙**，滑动打开蓝牙功能。
- 点击 > **设置** > **更多** > **网络共享与移动热点**，并勾选蓝牙共享网络。这样，您就可以通过手机的蓝牙功能共享该手机的互联网连接。

浏览网页

通过浏览器，您可以连接至互联网，自由享受WAP和Internet无线上网功能。

- 从主屏幕，点击常用功能区域的浏览器图标 或点击 > **互联网**进入浏览器起始页。
- 点击一个网页缩略图或在地址栏中输入想要访问的网址 (如www.ztedevice.com) 并点击键盘上的**GO**。



要打开新的浏览器窗口，请点击地址栏右侧的 图标，并点击加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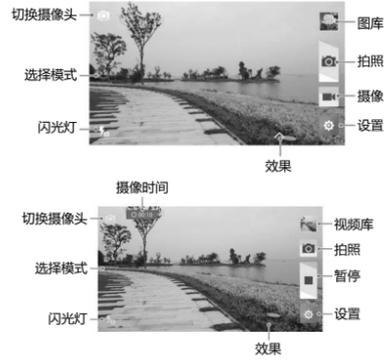
| | | |
|--|----|--|
| | 15 | |
|--|----|--|

说明：

并非所有的网页都可以通过手指开合的方式进行放大与缩小。

拍摄照片和视频

通过手机自带的高像素照相机，您可以方便地拍摄照片和视频，并与他人分享精彩时刻。



- 从主屏幕，点击 > **相机**。
- 选择拍摄模式。点击 或 即可拍摄照片和视频。拍摄过程中您还可以使用屏幕上的控件进行相应的设定。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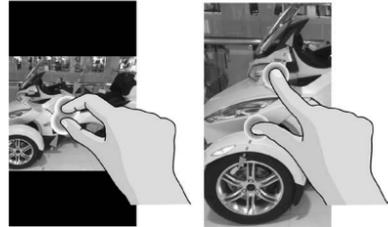
- 拍摄的照片和视频可以通过蓝牙，信息，电子邮件，易信朋友圈等方式与他人进行分享。
- 长按电源键和音量减小键可以抓屏。

| | | |
|--|----|--|
| | 16 | |
|--|----|--|

浏览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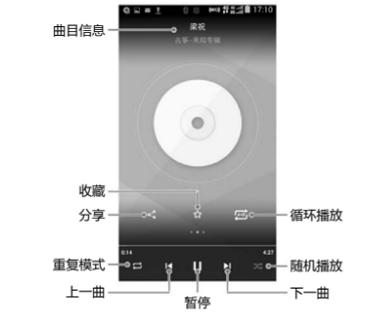
图库可帮助您浏览手机上的所有图片。

- 从主屏幕，点击 > **图库**查看所有相册及图片。
- 点击一个相册即可查看其中的图片。所有图片以缩略图的形式显示。
- 点击其中一张图片可打开该图片。点击**分享**可**发送到朋友圈**，或者选择通过**电子邮件**、**蓝牙**、**信息**、**WLAN直连**等方式将其分享给他人。同时，您可以通过手指开合进行放大与缩小。



听音乐

当手机上存有音频文件时，您可以打开这些文件，尽情享受音乐带来的乐趣。



- 从主屏幕，点击 > **音乐**。
- 点击列表中的曲目进行播放。

欣赏视频

当手机上存有视频文件时，您可以打开这些文件，欣赏精彩视频。

- 从主屏幕，点击 > **视频**。
- 点击列表中的视频进行播放。

| | | |
|--|----|--|
| | 18 | |
|--|----|--|

管理网络流量

您的手机内置了流量控制功能。通过它，您可以方便有效地管理移动数据使用情况。



- 在通知面板的快捷页中，设置开启或关闭移动数据的使用。
- 从待机界面，点击 > **设置** > **流量使用情况**。
- 勾选**设置移动数据流量限制**，并分别拖动红色和黄色线条设置限制和警告。
- 向下滑动屏幕查看详细的流量使用情况。

注意：

网络流量数据由您的手机计算而得，可能与运营商的计算有所不同。

| | | |
|--|----|--|
| | 19 | |
|--|----|--|

安全事项

使用手机之前，请您先阅读手机说明书中的内容，了解所有安全指示信息，以确保您能安全和正确的使用手机。

日常使用

- 通话期间请勿触摸或覆盖天线区域，以免影响通话效果、耗费更多电量，从而减少通话时间和待机时间。
- 有些人在闪烁的灯光下（如看电视），容易发作癫痫或眩晕。如果您有过类似的发病史，在玩手机游戏或使用闪光灯功能前请先向医生咨询。
- 请将手机放在儿童难以触及的地方，以免儿童将其当成玩具，造成人身伤害。
- 请使用原装的或经厂商认可的配件。使用任何未经认可的配件，都有可能影响手机的使用性能，违反手机的保修条款以及国家关于通信终端产品的相关规定，甚至导致人身伤害。
- 清洁手机时请先关机，并使用柔软的防静电布。清洁手机表面时注意不要使用清洗剂、酒精、稀释剂或苯等等化学制剂。
- 请勿将磁条卡长期接触手机，否则将可能导致磁条消磁。
- 请勿将您的手机暴露在强烈日光之下，以免因过度受热而损坏。
- 请勿在高温环境或者能够产生高温的环境（例如热水器、微波炉、炙热的煮食设备或高压容器附近或内部）存放或使用手机，以免造成损坏。
- 请保持手机的干燥，避免各种液体进入手机内部，以免造成损坏。
- 请勿扔放、敲打手机，以免损坏手机屏幕及内部电路板。

| | | |
|--|----|--|
| | 20 | |
|--|----|--|

| 部件名称 |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 | | | | |
|--|-----------|-------|-------|-------------|-----------|-------------|
| | 铅(Pb) | 汞(Hg) | 镉(Cd) | 六价铬(Cr(VI)) | 多溴联苯(PBB) | 多溴二苯醚(PBDE) |
| 液晶显示组件 | ○ | ○ | ○ | ○ | ○ | ○ |
| 主板 | × | ○ | ○ | ○ | ○ | ○ |
| 外壳 | ○ | ○ | ○ | ○ | ○ | ○ |
| 附件 | × | ○ | ○ | ○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不超过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 |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 | | | | | |
| 注： | | | | | | |
| ● 本表显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供应的本型号产品可能包含这些物质，但这些信息可能随着技术发展而不断更新。 | | | | | | |
| ● 本品标有“×”的原因是：现阶段没有可供替代的技术和部件，且符合国家《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法规要求。 | | | | | | |
| ● 本表中部件定义的解释权归属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右图为本型号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标志，某些可更换的零部件会有一个不同的环保使用期(例如：电池单元模块)贴在其上。此环保使用期限只适用于产品是在手机说明书中所规定的条件下工作。 | | | | | | |



| 中兴通讯移动电话三包凭证 | | | |
|---------------|---------|---------|--|
| (售机单位存根联) 编号： | | | |
| 产品信息 | 主机型号 | 机身号 | |
| | 产地 | 进网标志扰码号 | |
| | 标准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加厚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旅行充电器型号 | 序号 | |
| 用户信息 | 用户姓名 | 用户地址 | |
|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售机单位 | 购机地址 | |
| 售机信息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购机日期 | 凭证号码 | |

备注：

- 此证经中兴通讯授权售机单位盖章方可生效（售机单位盖章）。
- 详情请参阅网页保修条例。
- 以中兴通讯公司或其授权的维修网点开具的维修单作为维修记录，请用户妥善保管。

(贴条码处)

| 中兴通讯移动电话三包凭证 | | | |
|--------------|---------|---------|--|
| (用户存根联) 编号： | | | |
| 产品信息 | 主机型号 | 机身号 | |
| | 产地 | 进网标志扰码号 | |
| | 标准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加厚电池型号 | 序号 | |
| | 旅行充电器型号 | 序号 | |
| 用户信息 | 用户姓名 | 用户地址 | |
|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售机单位 | 购机地址 | |
| 售机信息 | 联系电话 | 邮编 | |
| | 购机日期 | 凭证号码 | |

备注：

- 此证经中兴通讯授权售机单位盖章方可生效（售机单位盖章）。
- 详情请参阅网页保修条例。
- 以中兴通讯公司或其授权的维修网点开具的维修单作为维修记录，请用户妥善保管。

(贴条码处)

| | | |
|--|----|--|
| | 14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请勿与其它不配套的设备连接。 请勿拆卸手机。 请勿在充电时长时间使用手机。 请勿将易燃、易爆物品与手机放在一起，以免发生危险。 | | |
| 交通安全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驾车时请遵照相关交通法规，请勿使用手机。 汽车的电子设备可能因手机的无线电干扰出现故障，如果出现了异常情况，请与其制造商咨询使用手机的限制条件 请勿将手机放在汽车安全气囊上方或安全气囊展开后能够覆盖的区域内。 请遵守航空公司的相关规定，在禁止使用手机的区域及时间段内，请勿使用手机。必要时，请关闭手机。 | | |
| 医疗设备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医院或疗养院等有特殊要求的场所，请遵守规定注意手机的使用限制，及时关闭手机。 手机的无线电波可能会对部分医疗设备造成影响，例如心脏起搏器、植入耳蜗、助听器等等，手机与这些医用设备之间应保持至少20 厘米的距离。如果出现了异常情况，请与其制造商咨询使用手机的限制条件。 | | |
| 易燃易爆区域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进入因潜在因素可能引起爆炸的区域之前（如加油站、油料仓库、化学工厂等），如果手机不是专门为这种区域使用而设计的，请您先关闭手机。 在这类区域，请勿使用手机、安装电池、给手机充电，因为在这些环境中，火花可能引起爆炸或火灾，造成人身伤害。 | | |

| | | |
|---|----|--|
| | 15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为了避免干扰爆破作业，在爆炸区的电雷管附近，以及贴有关闭手机等类似标语指示的地方，请遵守相关规定关闭手机。 | | |
| 电子设备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使用包括手机在内的射频设备可能会对一些屏蔽性能不好的电子设备造成干扰，如机动车辆中的某些电子系统，必要时使用手机前请咨询该设备制造商。 在电视、电话、收音机和个人计算机等电器设备附近使用手机可能会引起干扰。 | | |
| 电池的使用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请勿将电池短路，以免损坏电池、产生热量及引起火灾。 禁止将电池放在高温下或丢入火中，以免引起爆炸。 请勿试图拆开电池。 请勿使用尖锐物品扎刺电池表面。 如果一段时间内不使用电池，请将其放电并存放在干燥、避光、凉爽的地方。 当电池和充电器已经损坏或明显老化时请停止使用。 请将废旧电池返还给销售商或是放在指定的回收点，而不能放在家庭垃圾中。 充电仅能在0℃至45℃的温度范围内正常进行。 | | |
| 警告！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假如电池破损，应避免接触里面的物质，若被沾染到皮肤，应立即用大量的清水冲洗，必要时请寻求医生的帮助。 | | |

| | | |
|---|----|--|
| | 16 | |
| 充电器的使用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为提高充电效率和保证充电安全，请使用220V交流电。 禁止短路充电器，否则会引起触电、冒烟和充电器损坏。 请勿在电源线损坏的情况下使用充电器，否则可能会导致起火和触电。 请勿把盛水的容器等放在充电器旁，以免水溅出造成充电器过热、漏电和故障。 请勿拆卸或改装充电器，否则会导致人身伤害、触电、起火和充电器损坏。 请勿在浴室等高湿度的地方使用充电器，否则会导致触电、起火或充电器损坏。 请勿用湿手接触充电器、电线和电源插座，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 不要将重物放在电源线上或试图改装电源线，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或起火。 在清洁和维护前请先将电源插头从插座里拔出。拔插头时要抓住充电器，硬拉电源线会损坏电源线，可能引起触电或起火。 请勿在下列地方充电：阳光过强温度过高的地方；潮湿、多灰的地方或振动大的地方（容易引起故障）。 | | |
| 免责声明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任何情况下，对于伴随手机的使用而带来的任何损失（包括未依照手机说明书使用而导致的损失），诸如：公司利润的损失、信誉损失、营业中断、或存储数据的丢失/改变等，以及因此导致的任何特别的、意外的、连带的或间接的损失，中兴通讯不承担任何责任。 | | |

| | | |
|---|----|--|
| | 18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对由于不当使用非中兴通讯指定的通讯硬件或软件而导致的损失，以及自定义操作系统更新带来的安全性威胁，中兴通讯不承担任何责任。 对由于使用不标准的micro-UIM卡或者使用自行裁剪的micro-UIM卡而导致的问题和纠纷，中兴通讯不承担任何责任。 对于通过手机获得的信息、资料、文件、第三方软件或其他产品与服务，中兴通讯不提供任何形式的保证与技术支持责任，且对于用户对这些信息、资料、文件或其他产品与服务的使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自行修改手机操作系统、安装第三方手机ROM，以及下载、上传、安装非中兴通讯指定的第三方软件程序，可能会导致手机受到安全威胁，出现性能故障、丢失用户数据、应用程序无法使用等异常，上述操作将会使得手机失去保修资格。 本说明书的内容按“现状”提供。除非适用法律另有规定，否则中兴通讯不对本文档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内容做出任何类型的、明确的或默许的保证。 手机说明书中的图片及文字信息仅供参考，准确信息请以实际产品为准。如有内容更新，将会编入新版文档中，中兴通讯保留最终解释权。 手机的可用功能和附加服务可能因设备、软件或服务提供商而异。 手机说明书描述的手机功能、产品特性，取决于移动网络服务提供商以及您安装的软件。因此手机说明书中的描述内容可能与您购买的手机或附件并非完全一致。 | | |

| | | |
|--|----|--|
| | 19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手机说明书中涉及手机的日常使用都是基于手机的默认设置。 收发信息、使用数据网络进行上传和下载、进行自动同步或使用定位服务都可能产生其他费用。如欲避免产生额外费用，需选择合适的数据流量套餐，请联系移动网络服务提供商。 | | |
| SAR | | |
| 手机电磁辐射比较率(SAR)最大值为 0.442 W/Kg，符合国家标准GB21288-2007的要求。 | | |
| 更多服务和产品信息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得更多服务及产品信息： 获取软件更新支持及其他自助服务，请访问中兴手机官方网站（www.ztedevice.com）。 购买中兴手机及配件，请访问中兴手机商城（www.myzte.com）。 获取或分享玩机经验，请访问及加入星星论坛（www.myzte.cn）。 下载手机应用程序，请访问中兴应用商店（apps.ztems.com）。 售后服务热线统一售后服务热线：+86-755-2677 9999 手机拨打：400-880-9999 其他联系方式关注中兴手机官方微博（ZTE智能手机服务站）及微信公众号（ZTE4008809999），可获得更多在线反馈及售后支持信息。 | | |

| | | |
|--|----|--|
| | 21 | |
|--|----|--|

| | | |
|--|----|--|
| | 22 | |
|--|----|--|

| | | |
|--|----|--|
| | 23 | |
|--|----|--|

| | | |
|--|----|--|
| | 24 | |
|--|----|--|

| | | |
|--|----|--|
| | 25 | |
|--|----|--|

| | | |
|--|----|--|
| | 26 | |
|--|----|--|